

网络公开信息表

建设单位名称	白银嘉瑞陶瓷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单位地理位置	甘肃省白银市靖远县刘川乡	建设单位联系人	朱主任
项目名称	白银嘉瑞陶瓷有限责任公司 500 万 m ² /a 西式瓦生产线项目		
项目简介	白银嘉瑞陶瓷有限责任公司分为生产区、辅助生产区和办公生活区，其中生产区包括储料场、球磨车间、制粉车间、压砖车间、窑炉车间、拣选包装车间、施釉线没有开启；辅助生产区包括煤气发生炉和机修车间；办公生活区包括办公室、宿舍和食堂。储料场布置在生产区的西部，球磨车间布置在生产区的西北偏西方向；制粉车间布置在生产区的西北方向；压砖车间布置在生产区的西北偏北方向；窑炉车间位于生产区的东北方向；拣选包装车间位于生产区的东南偏东方向；成品堆放区位于生产区的东南方向；煤气站位于生产区的西南方向。办公室、食堂等布置在办公区；宿舍、浴室、厕所等布置在生活区。		
现场调查人员	赵勇	现场调查时间	2015-8-23
现场检测人员	赵勇、李鹏、冯若晨（实际检测人员）	现场检测时间	2015-8-23~25
建设单位陪同人	徐工		
项目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粉尘：煤尘、砂尘、其它粉尘； 化学危害因素：一氧化碳、二氧化硫、二氧化氮、氢氧化钠、氧化钙、苯、甲苯、二甲苯、萘、苯酚、甲酚；		

	物理因素：噪声、高温。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	煤气发生炉上煤岗劳动者接触的粉尘浓度超过 GBZ 2.1-2007 规定的职业接触限值；二氧化硫、二氧化氮、氧化钙、氢氧化钠、苯、甲苯、二甲苯、苯酚、甲酚、萘、一氧化碳的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1-2007 的要求；检测结果表明，该公司窑炉车间上料岗、打盖岗、看浆岗、下料岗、上煤岗，窑炉车间进窑岗、出窑岗、巡窑岗、司炉岗，拣选包装车间拣选岗、包装岗接触噪声的强度超过 GBZ 2.2-2007 规定的职业接触限值，其余岗位接触的噪声强度均符合 GBZ 2.2-2007 要求；该公司车间各个岗位接触高温的强度均符合 GBZ 2.2-2007 要求。
评价结论及建议	<p>评价结论与建议：</p> <p>评价结论：</p> <p>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该项目属于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业；《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安监总安健〔2012〕73号) 中将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业分类为职业病危害严重的行业，结合对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因素接触水平的综合分析，判定该项目为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建设项目。</p> <p>整改性建议</p> <p>(1) 用人单位应制定 2015 年职业卫生培训计划。</p> <p>(2) 用人单位应制定 2015 年职业病年度计划和实施方案。</p> <p>(3) 用人单位应为劳动者均配备符合标准的个体防护用品，对接触粉尘的球磨车间铲车司机、上料岗、打盖岗，制粉车间</p>

的下料岗、看枪岗、加煤岗、拉渣岗，压机车间的看压机岗、放料岗，煤气发生炉的司炉岗、上煤岗、吊煤岗、拉渣岗配备防尘口罩；对接触噪声的球磨车间的上料岗、打盖岗、看浆岗，制粉车间的加煤岗、下料岗，窑炉车间的司炉岗、进窑岗、出窑岗、巡窑岗，拣选包装车间的拣选岗、包装岗配备防护耳塞；对接触氢氧化钠的窑炉车间的司炉岗配备防碱手套和护目镜。

(4) 用人单位应该在脱硫塔氢氧化钠加药处设置洗眼喷淋装置，洗眼喷淋装置服务半径不大于 15m。

(5) 用人单位应严格按照《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在制粉车间热风炉处设置一氧化碳检测报警装置。

(6) 用人单位应与具有救援条件的医疗单位签订医疗救援协议。

(7) 用人单位应严格按照《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告知与警示标识管理规范》的规定，在生产区和办公生活区设置合适的职业病危害公告栏、告知卡、警示牌以及警示标识。

(8) 用人单位应委托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对本单位接触高温的热风炉上煤岗、煤气发生炉司炉岗、烧成窑进窑岗、干燥窑出窑岗；接触粉尘的煤气发生炉车间的司炉岗、上煤岗、吊煤岗、拉渣岗，球磨车间的铲车司机、上料岗、打盖岗，制粉车间的加煤岗、下料岗、看枪岗，压砖车间的压机岗、放料岗；接触噪声的球磨车间的上料岗、打盖岗、看浆岗，制粉车间的加煤岗、下料岗，窑炉车间的司炉岗、进窑岗、出窑岗、巡窑岗，拣选包装车间的拣选岗、包装岗进行在岗期间的职业健康检查。

持续改进性建议

	<p>(1) 用人单位应进一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完善企业职业病防治管理工作，对职工进行职业卫生相关知识进行培训，确保各项职业卫生管理制度的落实。</p> <p>(2) 建立健全本公司职业卫生档案及更新。档案内容按照《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印发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的通知》的要求进行设置。</p> <p>(3) 用人单位应在容易发生急性一氧化碳中毒的制粉车间、煤气发生炉控制室设置防毒器具存放柜，防毒器具设置标准可参考《危险化学品单位应急救援物资配备标准》。</p> <p>(4) 用人单位应完善劳动合同中的职业病危害告知，告知内容应包括岗位名称、接触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种类、个人防护用品的佩戴知识、应急救援的设备等。</p> <p>(5) 用人单位应在制粉车间设置急救箱，急救箱内的药品清单的设置参考 GBZ 1-2010 相关规定，急救箱由专人负责定期检查和更新。</p>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	--